

证券代码：301285

证券简称：鸿日达

公告编号：2026-057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日达”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3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6年8月23日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玉田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目前已完成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工作，具体内容详见附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对外报送《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60）。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 2026 年 11 月 3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 日。在上述额度的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人员的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关联董事王玉田、石章琴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特制定《公司 2026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关联董事王玉田、石章琴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① 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②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③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④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⑤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⑥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交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⑦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作废处理，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⑧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及调整，在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

得到相应的批准；

⑨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股东会为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一直有效。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关联董事王玉田、石章琴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玉田先生、石章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7.01 选举王玉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02 选举石章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且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

生。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时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8、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斌先生、张建伟先生（会计专业人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8.01 选举张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02 选举张建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且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时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一楼大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 1、会议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2、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 13:30；
- 3、会议地点：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一楼大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5、会议出席对象：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参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

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4）。

特此公告。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